

肇庆市建筑业协会

肇建协〔2021〕16号

关于开展2021年度肇庆市优秀工程勘察、设计项目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勘察、设计单位：

为提高我市工程勘察、设计水平，推动技术创新与进步，鼓励广大勘察、设计人员创作出更多质量优、水平高、技术先进、效益好的优秀勘察设计项目。根据《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办法》及《肇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办法》等有关文件的精神，我会定于2021年6月开展肇庆市优秀工程勘察、设计项目评选活动，并根据评选结果择优推荐参选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（一）申报参加市级优秀勘察、设计评优的项目，必须是具有勘察设计资质的单位所完成的工程勘察、设计且符合《肇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办法》的项目，过往已参选的项目，本次评选不再受理。

（二）凡在2021年5月30日前已经竣（交）工验收且经一年以上生产运营（使用）考核的工程项目（含新建、扩建、改建工程和技术改造）的工程勘察（岩土工程与岩土工程治理、水文

地质勘察、工程测量等)或工程设计,符合优秀勘察设计评选条件(标准)的,均可参加评选。

(三)不按基建程序建设的或有勘察、设计质量不良记录的工程项目、以及没有按照节能要求进行节能设计的工程项目,均不能参加评优活动。

(四)近二年内有不良行为的勘察设计单位亦不能参加本次评选活动。

二、申报时间

请于2021年7月9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肇庆市建筑业协会。

三、申报材料内容及要求

(一)按要求填写勘察、设计项目申报表一式三份(见附件1、2, A4纸规格软皮装订);

(二)除工程图纸、勘察报告、工程照片外,企业勘察设计资质证书等其他附件材料一式三份,用A4纸格式软皮装订;

(三)图纸数量和照片按照各申请表的填表说明提交,图纸按序排列,并附图件目录,按A3图幅软皮装订(若是A2大图,请折叠成A3规格);

(四)以上材料均需提交电子文件一份(《申请表》需word文件),用U盘拷贝,与纸质资料一并提交;

(五)凡资料不全者,不予评选,但可保留资格延至下次评选时补齐材料重新申报;

(六) 申报材料一经受理，概不退回。

四、奖励办法

(一) 市优秀工程勘察、设计分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，每个奖项的主要获奖人员不得超过 15 人。

(二) 对获奖项目及其主要人员和有突出贡献者，由我协会向获奖单位颁发奖牌、证书，向主要勘察设计人员颁发荣誉证书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评优工作由市建协负责组织实施，接受市住建局、市社会组织管理局指导和监督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梁剑飞、杜菲

联系电话：0758-2285500 电子邮箱：zqcia0758@163.com

协会地址：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南路 26 号三楼 301、302 室。

附件：1、肇庆市优秀工程勘察项目申报表

2、肇庆市优秀工程设计项目申报表

